

证券代码：300379

证券简称：东方通

公告编号：2019-043

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暨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朱律玮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，朱律玮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、监事会主席职务，辞去以上职务后，朱律玮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。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朱律玮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因此，朱律玮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。在此之前，朱律玮先生仍将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朱律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,198,0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96%。朱律玮先生就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时确认的任期为 2016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3 日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朱律玮先生在其就任时确认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，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；在离职后半年内，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。

2019 年 7 月 29 日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

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监事会提名刘东婷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换届之日止（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）。

监事朱律玮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职，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。公司对朱律玮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2019 年 7 月 29 日

附件：刘东婷女士简历：

刘东婷女士，1989 年 1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北京财务职业学院，连锁企业经营管理专业，大专学历。2013 年至今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微智信业科技有限公司行政主管。

刘东婷女士不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规定的情形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，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，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；经查询，刘东婷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。